

证券代码：603773

证券简称：沃格光电

公告编号：2021-027

##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052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红利的分配比例，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须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76,367,919.81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2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截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总股本 94,595,556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964,600 股，以 93,630,956 股为基数计算，共派发现金红利

4,868,809.71 元（含税），占公司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4.50%。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截至 2021 年 3 月 12 日，公司总股本 94,595,556 股，扣减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964,600 股，以 93,630,956 股为基数计算，本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122,684,843 股。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现金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红利的分配比例，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须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董事会拟定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发展现状及持续经营能力，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并兼顾了股东利益，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不当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审核并发表如下意见：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符合公司关于股东回报的承诺。监事会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沃格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